

证券代码：138982

证券简称：甬通商K1

关于召开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定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38982

（三）证券简称：甬通商 K1

（四）基本情况：发行人于2023年3月1日公开发行10亿元“宁波通商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3年期，发行利率

3.23%。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5日

（四）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5年12月26日至2025年12月26日

（六）召开地点：线上

（七）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会议以非现场方式召开，债券持有人将本通知下文中要求的表决材料邮件送达或邮寄至受托管理人处，即视为出席会议。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会议不包括网络投票，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表决，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均有同等约束力。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止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并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2、发行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5、其

他发行人认为的有必要参加的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 《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附件1)

四、决议效力

1、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正式任命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非现场通讯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应将是否同意议案表决票邮件或邮寄至受托管理人处。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并作出决议。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须经超过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

4、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表决，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5、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记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债券持有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

1) 债券持有人若为机构投资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下同）出席会议投票表决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表决票、营业执照和本期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用于购买本期债券的账户开户通知书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2）、表决票（附件3）和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4）、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 债券持有人若为自然人、且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明文件、表决票（附件3）和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证明文件、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2）、表决票（附件3）及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4）、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 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机构投资者债券持有人提供的相关材料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相关材料需债券持有人签名。

2、相关材料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2025年12月26日上午10:00点前将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2）及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4）、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扫描版发送至召集

人电子邮箱（邮箱请见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在2025年12月26日下午18:00前将表决票（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3）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指定地址（以召集人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的投资人应将登记材料发送至发行人或召集人指定邮箱，并于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将登记材料原件邮寄至债权代理人处。会议召集人邮寄地址见“六、其他”之“（一）联系方式”。

六、其他

联系方式

1、发行人：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天南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国医街12号9楼

电话号码：0574-89281646

联系邮箱：zhangtn@nbtsg.cn

2、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一凡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万象城2幢1单元华润大厦A座2903室中信建投证券

电话号码：010-56052175

联系邮箱：huangyifan@csc.com.cn

七、附件

1、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议案

2、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参会确认函

- 3、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 4、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投票委托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2 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1

议案一：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议案

为响应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宁波市国资委”）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优化国有资本布局的统一部署，宁波市国资国企实施了战略布局调整，进一步强化本公司产业投资定位。公司坚持“当好制造强市建设的战略投资者”这一使命定位，发挥宁波战略性新兴产业第一引擎的作用。

根据甬国资办〔2025〕19号文件，宁波市国资委将持有的宁兴（集团）有限公司40%股权注资至本公司。根据甬国资办〔2025〕23号文件，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城投”）实施由宁波市国资委主导的增资扩股事项。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宁波城投的持股比例降低，不再具有控制权，宁波城投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3,265.60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解放南路 208 号

主营业务：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实业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城投成立于 1999 年，注册资本 243,265.60 万元，是隶属于宁波市人民政府的国有独资企业，经营领域涉及城市基础设施、燃气、垃圾焚烧发电、商业、区域性开发等。截至 2024 年末，宁波城投合并口径资产总

额为 1,115.26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463.19 亿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01.41 亿元，净利润为 12.82 亿元。

2、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宁兴（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6 月，登记股本为 78,356,615 股，票面价值每股 1 港元，共 78,356,615 港元，由宁波市国资委 100% 持股。截至 2024 年末，宁兴（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67.26 亿港元，所有者权益为 50.85 亿港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94 亿港元，净利润为 1.75 亿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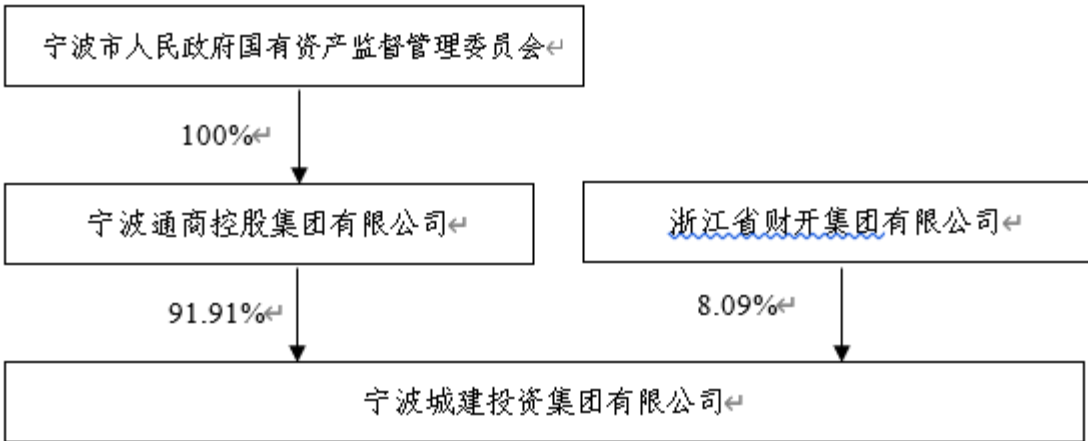
（二）重要子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原因

宁波市国资委拟以其持有的地空公司 81.26% 股权，作价 36,420,661,808.10 元，以股权投资方式向宁波城投增资。此次增资后，宁波城投注册资本由 2,432,656,022.41 元增加至 4,802,258,446.27 元。本公司对宁波城投的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 91.91% 降至 4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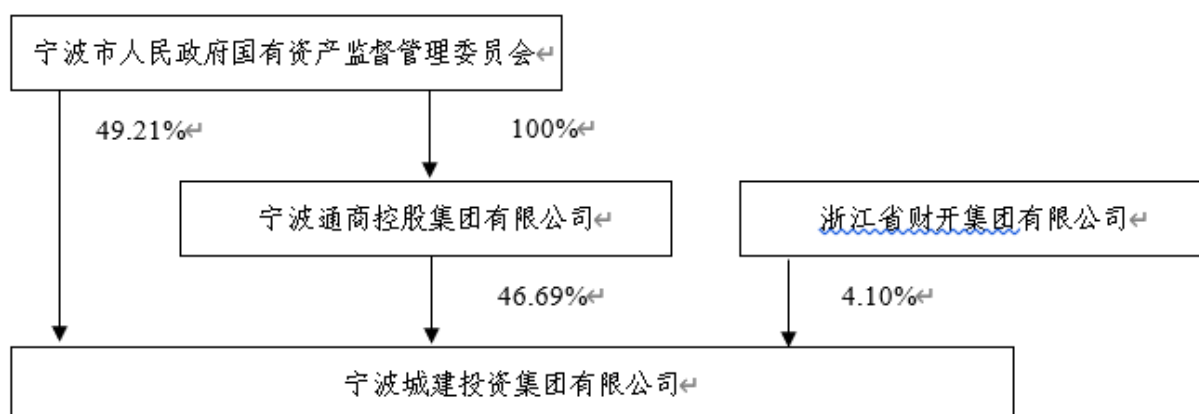
完成增资扩股后，宁波市国资委持有宁波城投 49.21% 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本公司持股 46.69%，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 4.10%。本公司已不再对宁波城投实施控制。

（三）变更前后重要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1、变更前重要子公司原股权结构



2、变更后重要子公司股权结构



（四）与重要子公司之间关联担保、资金占用情况及后续调整安排

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对宁波城投无关联担保事项。

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对宁波城投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 亿元，系业务往来款，上述款项已于 2025 年 3 月结清。

（五）相关决策情况及资产登记过户情况

1、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资委已于 11 月 17 日出具文件，同意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宁波市国资委将持有的地空公司 81.26%股权，按经审计的账面价值 364.21 亿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宁波城投，作为对宁波城投的国有资本金注资。通商控股集团放弃对宁波城投等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宁波城投注册资本增至 48.02 亿元，宁波市国资委持有宁波城投 49.21%股权，本公司持有宁波城投 46.69%股权。

上述事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经宁波城投 2025 年度第三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宁波城投后续将根据本次股东会决议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相关手续完成后宁波城投将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本次增资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资委已于 11 月 13 日出具文件,同意将其持有的宁兴(集团)有限公司 40%股权,按 2,034,160,469.6 港元以股权投资方式投入本公司,作为对本公司的国有资本金注资。

本公司后续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本次资本注入事项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议案,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附件 2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代理参会确认函

兹确认由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持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 4）出席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甬通商 K1），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议案》

（法人）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自然人）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签发日至 年 月 日止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

附件 3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票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持有本期债券（甬通商 K1）张数（截至债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下午收市后）: _____
张

本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授权程序，具有合法资格对本次议案进行表决。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的栏目里打“√”，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 3、本表决票复印有效。

附件 4

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代理投票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甬通商 K1），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宁波通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及资本注入的议案》

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如委托人未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一：☐同意 ☐反对 ☐弃权

（请在议案一上述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法人）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自然人）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签发日至 年 月 日止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